

浙江万里学院文件

浙万院教〔2021〕44号

关于印发浙江万里学院教材管理办法（修订） 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

现将《浙江万里学院教材管理办法（修订）》印发给你们，
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浙江万里学院

2021年12月20日

浙江万里学院教材管理办法（修订）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教材是学校教育教学的基本工具，是解决高校“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个根本问题的重要载体。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教材建设的意见，全面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教材〔2019〕3号）和浙江省教育厅《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实施细则》（浙教教材〔2021〕12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本校实际，修订本办法。

第二条 教材必须体现党和国家意志，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引导学生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第三条 教材要紧紧围绕国家和浙江省的重大战略，结合浙江省产业发展特色、高等教育发展目标、学科专业优势，以“提升质量、增强服务、强化特色”为发展理念，以建设具有浙江特色的精品教材为工作抓手，助力推进“高等教育强省”战略，为浙江省“两个高水平”和“重要窗口”建设培养更多高素质人才。

第二章 组织与领导

第四条 教材工作由学校党委负总责。学校成立由学校党委书记和校长为组长的教材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职责为贯彻党和国家关于教材工作的重大方针政策，指导和统筹全校教材建设与管理工 作，研究审定教材建设规划，健全教材管理制度，负责教材规划、编写、审核、选用、评价、检查等。

学校教材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教材审核工作小组和教材选用工作小组。教材审核工作小组由主管宣传工作的党委委员任组长，主要负责课程备选教材的政治性和学术性审核，教材编写人员政治思想情况审核等。教材选用工作小组由主管教学副校长任组长，主要负责制定教材选用管理办法，审定全校教材选用计划等。

学校设立教材日常工作机构：教务部为学校教材归口管理部门，负责教材管理和建设的日常事宜；宣传部、组织部为职能部门，宣传部负责教材选用和意识形态等方面的业务指导，组织部负责教材主编和其他参编人员的政治思想情况审核。

第五条 学校教材管理工作实行校、院两级管理。二级学院应成立教材工作领导小组，及教材审核和选用工作小组，主要负责制定本学院的教材规划，落实备选教材的审核、选用及评价工作，开展教材建设和教材研究等。

第三章 教材规划

第六条 根据学校学科优势和特色分类实施精品教材、特

色教材等建设工程，推动构建国家、省级和校级三级规划教材体系，重点支持编写具有较高影响力的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实践创新课程等高水平系列教材。

第七条 学校教材规划采取编选结合、以选为主的原则，组织建设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多种介质综合运用、表现力丰富的新形态教材。结合学校优势学科、一流专业及一流课程建设，组织编写出版有特色的高质量教材，逐步形成一批精品教材。

第八条 分级分类开展教材建设立项工作。根据教学需求和学科专业建设情况有计划地开展新编教材、修订教材和自编讲义的建设立项，培育省级及以上优秀教材建设项目。

第九条 根据人才培养目标和学科优势，制定 5 年为一周期的学校教材建设规划。

第十条 建立校、院两级教材专家库，将教材编审人才培养、教材成果考评、教材建设经费等纳入教材建设规划。

第四章 教材编写

第十一条 教材编写依据教材建设规划以及学科专业或课程教学标准，服务教育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

第十二条 教材编写应当结合国家和浙江省高等教育发展目标及需求，依托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加强校企合作，统筹校内外资源，合理组建教材编写团队，突出校本特色。

第十三条 教材编写必须保证教材内容的思想性、科学性

和先进性，具有较强的系统性和教学适用性。

第十四条 教材编写人员应经所在学院（部门）党组织初审，报学校组织部审核同意，学校公示。编写人员应符合以下条件：

（一）政治立场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四个自信”，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坚持正确的国家观、民族观、历史观、文化观、宗教观，没有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二）学术功底扎实，学术水平高，学风严谨，一般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熟悉高等教育教学实际，了解人才培养规律。了解教材编写工作，文字表达能力强。有丰富的教学、科研经验，新兴学科、紧缺专业可适当放宽要求。

（三）遵纪守法，有良好的思想品德、社会形象和师德师风。

（四）有足够时间和精力从事教材编写修订工作。

第十五条 教材编写实行主编负责制。主编主持编写工作并负责统稿，对教材总体质量负责，参编人员对所编写内容负责。主编须符合本办法第十四条规定外，还需符合以下条件：

（一）坚持正确的学术导向，政治敏锐性强，能够辨别并抵制各种错误政治观点和思潮，自觉运用中国特色话语体系。

（二）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在本学科有深入研究和较

高造诣，或为全国知名专家、学术领军人物，在相关教材或学科教学方面取得有影响力的研究成果，熟悉教材编写工作，有丰富的教材编写经验。

为保证所编教材在日后使用和修订工作中能够相对稳定并不断完善，教材编写人员的组成在年龄、职称方面应体现梯队和层次特点。

第十六条 教材须根据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科学技术最新突破、学术研究最新进展、教学使用反馈等，及时进行修订，充实新的内容。建立教材周期修订制度，原则上按学制周期修订。及时淘汰内容陈旧、缺乏特色或难以修订的教材。

第十七条 各二级学院要加强教材编写队伍建设，支持全国知名专家、学术领军人物、学术水平高且教学经验丰富的学科带头人、教学名师、优秀教师参加教材编写工作。

第五章 教材审核

第十八条 学校教材实行分级分类审核，坚持凡编必审。

省级规划教材由省教育厅负责审核；学校组织编写的教材由教务部牵头组织审核，其中意识形态属性较强的教材由学校党委宣传部牵头进行政治把关；教师个人编写的教材由出版机构或学校组织专家审核。

第十九条 教材审核要严把政治关、学术关。政治把关重点审核教材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学术把关重点审核教材内容的科学性、先进性和适用性。

第二十条 教材审核人员应包括相关学科专业领域专家和一线教师等，至少有一名校外专家参加。

审核人员须符合本办法第十四条要求，具有较高的政策理论水平、较强的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客观公正，作风严谨，经所在单位党组织审核同意。

实行教材编审分离制度，遵循回避原则。

第二十一条 教材审核实行盲审制度，采用个人审读与集体审核相结合的方式，经过集体充分讨论，形成书面审核意见，得出审核结论，相关材料应当存档。审核结论分“通过”“重新送审”和“不予通过”三种。

第六章 教材选用与征订

第二十二条 学校教材选用工作小组负责全校教材选用工作，制定教材选用管理办法，明确各类教材选用标准和程序。

二级学院是教材选用的责任主体。教材选用工作机构和相关学科（专业）专家组，至少有 1 名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思想政治教育方面的专家。学院教学组织对教材学术性进行把关，学院党组织对教材意识形态进行把关。

教材选用基本程序为：课程组负责人组织成员讨论，提出教材选用方案，专业负责人初审；学院教材选用工作小组集体讨论通过并公示；教务部汇总审核，学校教材选用工作小组审定、学校公示，并报省教育厅备案。

备选教材已经审核通过的可直接进入选用流程，未经过审

核的须先完成审核环节。

详见附件《浙江万里学院教材选用与征订工作实施细则》。

第二十三条 教材选用遵循以下原则：

（一）凡选必审。所有进入课堂的教材必须经过二级学院审核、学校审定。主要对选用教材的政治方向、价值导向、学术取向等进行全面审核把关。意识形态属性较强的教材必须经学校党委进行政治把关。

（二）质量第一。优先选用近几年出版的国家精品教材、规划教材、优秀教材，以及省部级重点建设教材和新形态教材。如无上述教材，则应当优先选用同类高校公认共选的、近三年新出版的通用教材，或国家级出版社出版的教材。

（三）适宜教学。符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培养目标和课程教学大纲要求，符合教学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便于课堂教学，有利于激发学生学习兴趣。

（四）适时更新。优先使用近三年出版教材，同一教材应选用最新版本。

（五）公正公平。严肃选用纪律和程序，严禁违规操作。坚持集体决策，经专家审读、提出意见后，召开审核会议，集体讨论决定。

（六）保持稳定。教材选用应保持相对稳定性，不得因更换任课教师等原因而变更教材，相同专业不同教学班的同一课程应选用同一种教材。

第二十四条 思想政治理论课统一使用国家统编教材。落实教育部关于马工程重点教材的工作部署，凡与马工程重点教材相关的课程，必须选用马工程重点教材。由于课程类型和课程特点等原因，无法选用马工程教材的，须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第二十五条 教材选用结果实行公示和备案制度。经学院教材选用工作小组审定后，教材选用结果在学院网站上进行公示。教务部对各学院上报的教材选用计划进行形式审核和汇总，报学校教材选用工作小组审定后，在学校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按要求向省教育厅备案。

第二十六条 教材征订按学期分春季和秋季两次。各学院应在规定期限内将备选教材信息录入教务管理系统，教务部根据教务管理系统中的教材征订数据编制教材征订计划表并向书店报订。校公共选修课程教材及跨学院课程教材由开课学院负责征订。

第七章 教材发放和结算

第二十七条 教材发放和结算

学校教材（讲义）由教务部负责组织发放和后续服务工作。

学生教材原则上以班级为单位进行发放。部分同学因转专业、选课、试读、退学等原因需换、退教材的，凭有关通知单在开学后二周内到书库办理。换、退的教材必须无字迹并完好无损，不影响二次销售。

学生教材代管费由学校计划财务部在学年初预收，在学年

结束前按学生个人实际领用教材的金额多退少补。

教师领取教学用书采用学院审批制，教材费用由审批学院承担。

第八章 自编讲义

第二十八条 自编讲义是学校教材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自编未正式出版的教材、实验指导书、教学指导书、练习册等。

为保证教学秩序和印刷质量，凡学校全日制学生使用的自编讲义，由教务部统一组织印刷和发放，印刷数量原则上为本届学生的使用数量。

第九章 支持保障

第二十九条 统筹利用现有政策和资金渠道支持教材建设，重点支持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相关、契合浙江省社会经济发展实际需要的优秀教材，全国领先、使用广泛的精品特色教材，新专业紧缺教材及薄弱领域的教材等建设。

第三十条 把教材建设作为学校学科专业建设、教学质量、人才培养的重要内容，纳入学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考核评估体系，纳入学校教学评估等考核范畴。

第三十一条 建立优秀教材编写激励保障机制。教材编写工作纳入学校工作量考核，作为职务评聘、评优评先、岗位晋升的重要指标。对在教材建设方面做出突出成绩的教师，按照学校教育教学成果奖励办法进行认定和奖励。

第三十二条 加强教材信息化建设，促进教材管理工作信

息化、现代化、规范化。

第十章 检查监督

第三十三条 教务部、宣传部等部门对二级学院教材工作开展检查监督，对学院教材建设情况开展定期调查、统计和评估。

校、院两级建立和完善教材质量监控及评价机制，建立教材使用效果的跟踪调查和信息反馈制度。

第三十四条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教材须停止使用，视情节轻重和所造成的影响，由上级或同级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规行为，并由主管部门按规定对相关责任人给予相应处分。对情节严重的单位和个人列入负面清单；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教材内容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存在问题。
- （二）教材内容出现严重科学性错误。
- （三）教材所含链接内容存在问题，产生严重后果。
- （四）盗版盗印教材。
- （五）违规编写出版国家统编教材及其他公共基础必修课程教材。
- （六）用不正当手段严重影响教材审核、选用工作。
- （七）未按规定程序选用，选用未经审核或审核未通过的教材。
- （八）单位或个人私下向学生推销教材。

（九）在教材中擅自使用国家和省级规划教材标识，或使用可能误导高校教材选用的相似标识及表述，如标注主体或范围不明确的“规划教材”“示范教材”等字样，或擅自标注“全国”“国家”“浙江省”等字样。

（十）其他造成严重后果的违法违规行为。

第十一章 附 则

第三十五条 本办法适用于浙江万里学院普通全日制本科教育的教材管理工作。研究生教育和继续教育的教材管理可参照执行。

第三十六条 在实际教学中作为教材使用的讲义、教案和教参以及数字教材，参照本办法进行管理。

第三十七条 学校选用境外教材按照国家 and 省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八条 本办法经 2021 年第 10 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自公布之日起执行，原浙万院教〔2017〕32 号文件同时作废，由教务部负责解释。

附件：浙江万里学院教材选用与征订工作实施细则

浙江万里学院教材选用与征订工作实施细则

为了加强教材选用与征订工作，提高选用教材的质量，根据《浙江省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实施细则》《浙江万里学院教材管理办法（修订）》的规定，制订本细则。

一、教材选用

（一）教材选用原则

教材选用坚持适用、选新、选优的原则。选用的教材应具有学科的先进性和教学的适用性，并与该门课程在人才培养方案中的地位 and 作用相适应，与各专业人才培养规格要求相匹配，符合教学规律和认知规律，有利于激发学生学习兴趣，有利于学生能力和素质的培养。

（二）教材选用程序

1. 课程组负责人组织任课教师及相关专业教师根据课程教学大纲和教材选用原则的要求，经讨论比较后，提出每门课程的备选教材，经专业负责人初审，二级学院教材选用工作小组集体讨论通过。未经过审核的备选教材须先完成审核环节。

2. 学院教务办汇总、制定本学院的课程教材选用计划表（附件1：教材选用计划表（学院报表）），在学院网站上公示无异议后，报教务部。

3. 教务部对各学院上报的教材选用计划进行形式审核和汇总，报学校教材选用工作小组审定，在学校网站上进行公示。

公示无异议后报省教育厅备案。

4. 校公共选修课的教材选用工作由开课学院负责。

（三）备选教材审核

1. 审核对象：在教学上首次使用的教材和教辅资料（以教材 ISBN 为标识）；非首次使用但没经过审核的教材。

马工程重点教材和浙江省德育统编教材不需审核。

2. 审核内容：

（1）政治方面：重点审核教材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是否存在意识形态方面问题。

（2）学术方面：重点审核教材内容的科学性、先进性和适用性。

3. 审核流程：

（1）学院组织专家通读备选教材，每一种备选教材需由 3 位专家分别提出审读意见；

（2）召开审核会议，专家组给出评议意见；

（3）学院书记签署“审核通过”或“审核不通过”意见；

（4）审核通过的备选教材以汇总表形式报教务部备案。

（四）教材选用注意事项

1. 思想政治理论课程统一使用国家统编教材；凡与马工程重点教材相关的课程，必须选用马工程重点教材。

2. 采用相同教学大纲授课的课程，应选用同种教材。

3. 一门课程原则上只能选用一种教材，因教学需要，也可

配套选用一本习题册或实践手册。

4. 一般不允许跨层次、跨学科选用教材，不得选用高职高专教材。

5. 教材选用应保持相对稳定性，不得因更换任课教师等原因而变更教材。

6. 选用计划调整：因课程变动或教学内容更新，需增选或改选教材的，必须按照教材选用程序，经审批同意后可调整教材选用计划（附件 2：《浙江万里学院教材征订登记表》、附件 3：《浙江万里学院教材变更申请表》）。

（五）教材选用质量保障

1. 二级学院要严把教材质量关，避免低水平教材、人情教材等劣质教材流入课堂。

2. 在使用过程中，对学生意见较大或发现存在质量问题的教材，任课教师应及时向所在学院反映，二级学院应及时组织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报教务部批准。

3. 每学期课程结束，任课教师和学生对本学期使用教材做出评价，提出意见和建议，由二级学院汇总后报教务部。

4. 学校将不定期对二级学院教材选用情况进行检查和质量评估。

二、教材征订

1. 教务部根据学期开课计划发布教材征订通知。

2. 教务部根据从教务管理系统中导出的各课程教材征订数

据，对照二级学院上报的教材选用计划表进行形式审核，形成教材征订计划表。

3. 向教材供应商报订后，及时跟踪和反馈教材征订情况，核实到货教材基本信息，信息不一致时在教务管理系统中及时做好教材信息维护。

4. 因教材断供、缺货、升级改版等原因，采购不到或不能及时采购所选定的教材时，教务部与二级学院及时沟通、反馈，需改订的由学院组织教师按照程序重选教材。

5. 未经教务部批准，教师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学生直接销售教材或私订教材。

6. 教材（教辅资料）选用、征订流程图见附件 4。

三、本实施细则由教务部负责解释。

附件：1. 教材选用计划表（学院报表）

2. 浙江万里学院教材征订登记表

3. 浙江万里学院教材变更申请表

4. 教材（教辅资料）选用、征订流程图

附件 1:

/
学院（公章）

学年第 学期教材选用计划表（学院报表）

教学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开课学院	课程名称	教材名称	出版社	主编	ISBN	版别	出版时间	学生所在校区	学生所属学院	年级	专业	人数	征订教师

附件 3: 浙江万里学院教材变更申请表

学院 (盖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原用教材	教材名称及 ISBN		主 编	
	出 版 社		出版时间	
拟选教材	教材名称及 ISBN		主 编	
	出 版 社		出版时间	
使用课程代码与名称		使用专业及班级		
申请变更理由				
学院教材选用工作小组审核意见				
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学校教材选用工作小组审批意见				
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4:

教材（教辅资料）选用、征订流程图

